

茫茫一片海

亦 秋 著

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I 247.57
70

茫茫一片海

亦 秋 著

浙江文艺出版社

(浙)新登字第4号

责任编辑: 邹亮

封面设计: 郭晓军

茫茫一片海

亦秋著

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杭州体育场路169号)

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

(杭州文一路翠苑新村二区)

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

开本787×1092 1/32 印张11.375 插页2 字数226000 印数00001—12320

1992年7月第1版 1992年7月第1次印刷

ISBN 7-5339-0505-9/I·469

定价: 4.70 元

该把这叫做什么呢？是梦幻，是巧合，是心灵感应？

一个大规模的订货会把裴琳驱赶到了这个城市。她又碰上了下不完的春天的雨，冷风飕飕，苦雨霏霏。除了去处理一些必要的事务，她便把自己埋在被子里，体味着凄凉的情调，构思着一个个冷落寂寞的故事。这些故事大多被安上一个悲惨的结尾。裴琳自己也不明白生性乐观的自己从何时起变得这样地多愁善感、落落寡欢。雨，又是雨。外面雨幕在加密，白昼沉沉地好似黄昏来临。她想不起雨的神话，有的只是凄切的回忆。

那一年，冬天的寒气还未消尽，春天的雨水已匆匆来临。她听见了第一声春雷。那时，她已做了母亲，她不再像过去那样睡得死。那一声春雷是在夜阑人静时分，随着沙沙的雨声，偷偷从天边辗滚而来，隆隆地辗过她的心头。她突然感到一阵说不出的激奋。她摸索着点亮了煤油灯，欣喜地瞧着身旁的小安。

小安出生两个月了，虚弱得像只小猫。而那个冬天却

是格外地冷，后窗外一直挂着尺把长的冰凌。南方的冬天着实让人难熬。她像只抱窝的母鸡，整日整夜地把小安紧紧地抱在胸前，用自己的体温窝着孩子。她天天在数着日子，盼望春天的来临。

这一声春雷带给了她无穷的希望——冬天已消逝，春天来临了，我的小孩要长大了！

那一夜，她再也无法入睡，和衣坐起，将小安紧紧地偎在怀里，静静地倾听着窗外的雨声。点点滴滴，落在石阶上，偶尔伴着几声夜鸟的叫声，自近而远，自远而近……

到了今天，她却越来越不明白当初为何不把小安带走。这是一个啃啮了她十八年的问题，一个无法挽回的错误。

裴琳拨开满怀愁绪，从房内出来。正是用餐时分，电梯拥挤不堪。

中国人哪，干什么事都像挤末班车！

裴琳心头发出一声感叹，正欲跨进电梯。突然，从电梯里撞出一男一女与她擦肩而过。她不觉心头一颤。蓦然回首，犹如一道电光横扫而来，刷地照亮了心灵深处隐藏的十八年前的往事。

“羽山？不，是小安。没错，多像羽山！还有晓牧，十八年前的晓牧，没有大变，只需一眼就能认出。一定是小安了，绝对不会错，我感觉到了。天哪，我感觉到了！”

裴琳无力地靠在电梯壁上，心头噉嚼着，从门的吻合处失神地盯着这对男女的背影。

门闭合了，人急速地向下沉去。

“一定要找到小安！”

裴琳急切地想。

她六神无主地跑到总服务台，查阅住客登记簿。终于找到了，在这个拥有3800个床位的大饭店。果然是他们：江宁市工艺美术研究所实验厂 任晓牧、沈小安。

她不知所措地跑回自己房间，把脸深深地埋在枕头里，任凭那泪水冲刷。

那年五月，她突然感到一阵昏眩，接着便是大口大口地呕吐，翻江倒海般地折腾，一直呕出红的汁水。是学生们把她从讲台上扶下来。等到她清醒过来时，已是躺在平板车上，黄校长拉着车，一路“吱呀、吱呀”地颠簸着，进了卫生所。

她脸无血色地躺在卫生所的长条凳上，赤脚医生却笑嘻嘻地告诉她：

“小裴老师，是喜事！不过，你的血压太低，下压才45，要注意营养。现在可以叫你丈夫接你回去了。”

她的家离小学有八里山路。今天，她再也走不回去了。黄校长又把她拉回到小学校。

小学校原是一座山神庙。除了几间破旧的教室，只有两户住家。一户是看门的大爷，占了大殿旁一间阴暗的小屋。另一户是黄校长全家，挤在戏台旁侧一间狭长的斗楼上。脚步一响，整个房子都会摇晃。

黄校长把她扶到自己家里，腾出女儿的小床让她休

息。然后打发裴琳同村的孩子给她丈夫报信。

她躺在床上，头痛欲裂，连眨一下眼皮也会恶心。她不吃不喝不动，除了眼角不时溢出眼泪，全然像死了一般。

暮色降临，冷湿的夜雾飘进了窗口，她感到瑟缩的凉意，不由地伸手掖了掖被子，睁开眼睛，看到的又是窗外那颗孤星。自从她进山以来，每当夕阳西下，牛羊归栏，农夫回村之时，她每每看到的便是山岬间这颗伴着夜雾悄然升起的孤星。孤星使她记起了山外的世界，想起了远在天边的亲人和朋友……

命运，是凶残的强盗，把她从大都市挟持到这儿，然后拍拍屁股，狞笑着扬长而去。

“小琳，明天有位南方军人要来家做客。”

那天是星期六，妈妈下班回来，边换衣服边对正坐着看书的女儿说。

“南方军人？是不是你常提的那位？到你们医院培训过的？”

裴琳抬起脸问。

妈妈微笑着望了望女儿鲜嫩得像红苹果似的脸，点点头，露出几分神秘的神色。

裴琳似乎预感到了什么。这段时间来，她老被“上山下乡”这件事困扰。眼看同学们一个个意气风发地走掉了，而她妈妈硬是叫她再看看，再看看，要下乡也得去个像样的地方。哪里才像样呢？在妈妈眼中，北方农村没一个

像样的。风沙、干旱使人一个个变得像灰不溜秋的地老鼠。这南方军人，怎么回事？难道妈妈要我去南方？

裴琳在心中猜测。

星期天，那军人果然来了。裴琳偷眼打量着他：

中等身材，眉目清秀，穿一身整洁的军装，显得干净利落，颇有几分帅气。

一进门，他便冲裴琳妈妈亲热地叫了声“伯母”，然后转向裴琳，目光盈盈地叫了声：“小裴！”

裴琳的脸禁不住红了。

“小琳，快给客人倒茶！”

妈妈热情地招呼着。

裴琳给客人倒好茶，然后端来一盘苹果顾自削着。

“你们家乡不产苹果吧？”

妈妈在一旁无话找话。

“嗯，我们家乡除了不产苹果，其他四季瓜果几乎都有。”

他有礼貌地回答着。

“南方我只去过上海，听说南方处处山清水秀，可不像我们北方。”

他含笑点点头说：

“是的，南方美，我们家乡也很美，树绿，草绿，山绿，水绿，连下的雨也是绿的。”

呵，还真够诗意的！

裴琳不由地斜睨了他一眼。

他端端正正地坐在椅子上，既不高傲也不谦卑，眼里

充满笑意，语气温和可亲。怪不得妈妈老提到他。在他身上裴琳也找不到一处令她反感的地方。

妈妈又问：“小沈，你是高中生吧？”

“嗯！”他点点头。

“双亲都健在吧？”

妈妈怎么像派出所查户口似的？

裴琳想。便把削好的苹果递给军人，站起身走了出去。

裴琳沿着小巷走进不远处的一座三合院里。一进院子，她便听到了《致爱丽丝》的旋律。费阳在弹钢琴。今天不知怎的，他弹得更糟了，这么简单的乐句老卡壳。怪不得费妈妈常说费阳不是弹琴的料，小琳才是搞音乐的材。曲子一经她手中弹出，欢乐的便像初阳四射，忧伤的恰似幽咽泉流。费妈妈一向喜欢裴琳，她家的钢琴一向是让裴琳和费阳一块学、一块玩的，裴琳已记不得在这架钢琴上玩了几年，反正自她同费阳一块上幼儿园起就开始了。

“费阳，我跟你说……”

裴琳双手在琴上一摞，费阳的手在琴键上僵住了，抬脸忧伤地望着裴琳。

“费阳，你已经定向了？”

“嗯，去李家店。反正你又不跟我一块去……”

费阳有点沮丧，垂着头嘟嘟囔囔。

“我本来是打算和你一块去的，可我妈偏不肯嘛！”

“你就是你妈你妈的……”

“就是嘛，你又不是不知道我妈这个人，她是真心为我好。哎，跟你说呀，今天我妈带了个南方兵，说不定要托他给我在南方找个好地方哩！”

裴琳突然神秘地压低声音跟费阳说。

“瞧你美得，不要被人拐去当了南方媳妇！”

费阳不屑地嘲笑道。

“哼，我才不怕哩！”

裴琳骄傲地扬了扬头，反问费阳：

“费阳，要是我真作了南方媳妇，你会不会来看我？”

“不一定。”

费阳硬邦邦地说。

“为什么？”

“还好意思问？”

“怎么了？”

“没怎么，这是你的自由！”

费阳撇下裴琳一人，转身走了出去。

裴琳这才发现费阳生气了，但她不知自己错在哪里。她只觉得费阳太熟悉了，他们同住一条小巷，从幼儿园玩家家开始一直到初中毕业，都是一块的。她跟他很好说，尽管长大了，但彼此间还像儿时一样，好像根本就不存在性别的障碍。

裴琳怔了一下，便也嘀咕着扭头走了。

以后的事情极其简单，费阳不久去了李家店，裴琳帮着费妈妈一块把铺盖行李送到知青集合点。大家举举语录本，互相招招手，喊几句口号，怀一腔豪情，便自自然然

地走了。裴琳走的时候却没有这种场面，她正被费阳说中了，妈妈早就看上了这位南方军人。

那个深秋的早晨，妈妈终于把她孤零零地交给了这位陌生的男人，十八岁的她，开始了人生的第一次远行。

这里的山是美的，乡情是醇的，婆婆是个厚道女人，丈夫是见过世面的秀才，而她却实实在在地尝到了恍若隔世的寂寞。

昏黄的煤油灯光剪出了黄校长一家的影子，贴在薄薄的布幔上。看书的看书，写字的写字，做针线的做针线，那么平和，那么宁静。世人总是喜欢把自己居住的地方当作宇宙的中心，这种错觉不知不觉地拉平了不平等的境遇。常年累月生活在山间的山民，无论如何都想象不出在崇山峻岭之外会有一个车水马龙、灯红酒绿的世界。而她，命运之神将她从那个世界挟持来又随手丢在这里。她只觉得大地时时在她脚下倾斜，总有一天会张开黑沉沉的大口……

她觉得头又疼痛起来，伴随而来的又是一阵阵呕吐，可是胃里早已空空如也，每呕一下，便是揪心的痉挛。

“你吃点小米粥吧，小裴。”

黄师母捧来一个粗瓷碗，关切地说。

裴琳摇摇头。

“不吃怎么行，我给你弄点咸菜来，我那时候就想吃咸菜。”

裴琳可一点也不想吃咸菜，她一想起咸菜味就又拼命地呕起来。

“天都黑了，你丈夫看样子来不了了。你先安心歇着。想吃什么告诉我。”

“我什么也不想吃，就是难受得要命，大概死也比这好受些！”

裴琳噙着眼泪说。

“别说傻话，这是喜事，到时生下个白白胖胖的小子……”

“我受不了了，真的，黄师母，明天送我去卫生所打掉吧！”

裴琳目光凄楚地哀求着。

黄师母瞪大了眼睛，惊恐地说：

“使不得，使不得，这传宗接代的事，天经地义，那怕再苦也得熬呀！”

熬，受人宰割的命！

裴琳闭紧了眼睛，默默地熬过了一个晚上。

第二天一早，她丈夫来了。兴冲冲地对裴琳说：

“小裴啊，这是妊娠反应，不要紧的，熬熬就过去了。如果这两天身体不行，你就先在黄校长家歇着，山路不好走。等你好点了，我再接你回家。”

裴琳慢慢睁开眼睛，愤怒地盯着丈夫的脸。妊娠反应对一个山民来说是极其普通平常的事，她却觉得不可思议。她无法相信丈夫会叫她先在黄校长家歇着，她突然感到自己被眼前这个男人活活作践了。

又是一阵反胃，又是一阵恶心，她便放声痛哭起来。

“黄师母，送我去卫生所吧……”

“别说傻话，忍一忍就过去了！”

最难受的几天终于熬过了，于是就有了小安……

可是，她又把小安丢掉了。她毕竟年轻，仅仅只有二十五岁，二十五岁对于另一些姑娘，她们的生活或许还没有真正开始，而她又何必要像一个农村妇女那样抱残守缺去将就一生呢？她毕竟来自于另一个天地。

“一个年轻女人，难道还怕以后会没有家庭，没有孩子，而何必要背着孩子这个累赘？”

好心人曾这样劝她，她自己也是这样想。

她果然这样做了。她多次试着呼吸自由而清新的空气，可是她的胸口却被一团乱麻堵塞着。她必须尽快离开这片土地，为了这团血肉，越远越好，不留痕迹，使儿子忘掉母亲，永远找不到母亲。

她没向任何人告别，甚至连最要好的朋友。就这样悄悄地走了。

走向何方？

“对谁都是个谜，啊，我的诗篇。”

她脑子里突然冒出不知是哪首歌中的一句词儿。

莫愁前路无知己。世界原是这样广大，从她的出生地到这里，列车要奔驰一天一夜，途经多少个城市乡镇？那茵茵的田畴、翠绿的树林在夜间都变成了黑沉沉的暗影，接连不断地从车窗外挤过，竟压得她喘不过气来。这些让人窒息的植被，再过几个钟点，将慢慢变得稀疏，呈现在她面前的是她日夜向往的以黄色为基调的斑驳大地。那里辽阔宽广，天高云淡，没有那么多撩人愁情的雨水。雨水在车

窗上甩了一夜，她整夜都凝视着它。细细密密的水珠变成淋漓酣畅的水柱，搅和着车厢内惨淡的灯光，勾勒出一幅幅惨不忍睹的图景……

“恕我冒昧。”她猛听到一个低低的略带嘶哑的声音，她从沉思中醒来。

“请问，姑娘您好像有心事，有什么不寻常的事吧，我从你的神色中看出……你似乎有什么压力，能否告诉我，我非常愿意为你分担忧愁。”

说话的是一位看起来很仗义的邻座——一位举重教练。

裴琳看了看这位约摸大她二十来岁的邻座，捕捉着他眼睛里的内容。他的眼神里隐约透露着一种慈父般的关切。

“在想一些古怪的事情……”

裴琳眨了眨眼睛，笑道。

“哦，有意思，能否谈谈？”

举重教练扬起粗黑的眉毛，目光里显出浓厚的兴趣。

裴琳沉吟了一下，避开了举重教练的目光，饱含感情地轻声细语，仿佛转入了电影的画外音：

“有个女人离婚了，还丢弃了孩子，她很苦恼，她想离开这个地方。可是，她的家乡在很遥远的地方……”

“嗯。”举重教练点点头，微微沉思道，“这个女人太年轻。”

“她常常站在河边唱着：一个姑娘站在河岸，朝驶向下游的船夫诉说衷肠，如果他能见到她的父母，请转告她

的忧伤……”

“一个美丽的童话!”邻座仰靠在椅背上，兴趣颇浓地插话。

“可是，船夫说：‘我见过太多的忧伤，姑娘，我没有时间转告，你再等等别人吧!’姑娘等呀等呀，从日出等到日落，从日落等到日出。一片片白帆在她眼前飘过，一只只鸥鸟在河上飞过，还有那不尽的流水……她再也等不下去了，她便背起行囊，沿着漫长的河畔去寻找。她不知道寻找什么，她只觉得有无数说不清的东西失落在那遥远的地方……”

“她在寻找爱情。”

邻座又插话。

“爱情在何方?此时，她就想逃避一切，躲进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。她知道，她就是回到家乡，家乡也不会接纳这位女儿，因为她的一切在七年前已被一笔勾销。她只有沿着河畔流浪，企盼着奇迹出现……”

“你的想法是有些古怪。”

那邻座若有所思地点点头。他觉得这是一位浪漫而可爱的姑娘，说话声音如梦如幻，充满感情。他在一旁又细细打量了她一番：

稚气未脱的圆脸上闪着一双月牙儿般的眼睛，紧抿的唇边挂着一丝令人心动的俏皮。虽然生活给她脸上抹了些许忧伤，但恰如薄云轻笼满月，有一种奇妙的非同凡响的魅力。

“嫁人吧。”他脱口而出，“再嫁一个好小伙子!”

“嫁人?”

裴琳目光闪了一下，嘴边荡起一丝笑意，带着些许自嘲的意味。

“她曾经期望在曲折悠长的河畔碰到一位好小伙子——那小伙子径直向她走来，诚挚地对她说：‘嫁给我吧，我爱你！’她便会不顾一切扑进他的怀抱。可是，她没有遇到这位小伙子。这小伙子或许是她儿时的伙伴，什么时候他们已经擦肩而过……”

那男人沉吟不语，划亮一根火柴，点燃了烟，喷出团团烟雾。

这浓烈的烟气，使彻夜未眠、旅途劳顿的裴琳感到头晕反胃。她微微启开车窗，一阵清新的晨风夹着料峭的春寒呼啸而来。雨已变成了团团浓雾，遮掩了一切，只露出零零星星的黑色屋脊，犹如漂浮在海上的船。列车在晨雾中行进。

“等会儿，我就要下车了，这个地址留给你。”

那邻座从上衣口袋里掏出笔和笔记本在上面飞快地写了几个字，撕下来递给裴琳。

“需要我帮助时，就来找我。”

他朝裴琳笑了笑。这是一个值得信赖的笑容。裴琳望着这位举重教练壮实的身躯，似乎感染了少许男子汉的力度，便感激地点了点头。

车厢的广播打破了清晨的寂静，接着是一阵小小的震荡，小小的骚动。

他站起来，利落地从行李上扯下他的包，然后，向裴琳伸过手，轻轻地握了握：“记住，到时候找我，我们那儿

有的是好小伙子！”

真快，小安已经长成好小伙子的模样了！这几年，她近乎神经质地想，发疯地想儿子。至今她才明白，生活中有些事原本是无法躲避，无法藏匿的啊！随之而来的巨大痛苦，整日像磨盘般沉沉地压在她的心头。她很难说清这种痛苦的含义，是愧疚，是自责，是责任未了的遗憾，是人类亲情的牵挂？

失去的已无法追回，来到眼前的她必须紧紧抓住不放。

小安是她的骨肉，这是无法否认的事实，她有权利与他相认。

想到这里，她猛地推开枕头，从床上一跃而起，立刻想去找回她的小安。

“可是，当初毕竟是你狠心地丢弃了他。那时，他是一个最需要母亲爱护的弱小孩子，你仅仅为了自己的那一份潇洒……这也是不可否认的事实。你虽然生下了他，却毫不负责地硬塞给他人世间最大的不幸。你是生活的罪人，你有什么脸面去认眼前的儿子？”

灵魂深处的另一个声音令她羞愧难当。她沮丧地在床沿坐下来，惘惘然地望着窗外。茶色窗玻璃已早早显示了黄昏的来临。苍白的灯火裹着白茫茫的雨雾像气息奄奄的病人，弥漫在梧桐树头的浅绿色雾气给人以彻骨的凄清。往日单调凝重的建筑物却变得迷蒙而鲜亮，雨中的世界是清醒的。